|  |  |  |
| --- | --- | --- |
| **类别** | **层次** | **条件** |
| 领军人才（A类） | A1 | 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荣誉学部委员，国家科学技术奖最高奖获奖者，国家“万人计划”杰出人才，世界一流大学或科研院所知名终身教授及经学校认定为与上述层次相当的人才 |
| A2 | 国家“千人计划”入选者，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入选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基金项目获得者，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山东省“泰山学者攀登计划”入选者，山东省“泰山学者优势特色学科人才团队”领军人才及经学校认定为与上述层次相当的人才 |
| A3 | “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国家“千人计划”青年项目获得者，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项目获得者，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国家教学名师，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及经学校认定为与上述层次相当的人才。年龄一般不超过50周岁。 |
| 学科带头人（B类） | B1 |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入选者，山东省“泰山学者”特聘专家，省级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及经学校认定为与上述层次相当的人才。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 |
| B2 | 高校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山东省“泰山学者”青年专家计划入选者及经学校认定为与上述层次相当的人才。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 |
| B3 | 山东省“泰山学者优势学科人才团队培育计划”学术带头人，省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省级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基金项目获得者，海内外知名高校或科研机构教授，或具有突出学术成果、经学校认定与上述层次相当的人才。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 |
| 青年英才（C类） | C1 | 具有正高级职称和博士学位，年龄在50周岁以下，且近五年具备下列条件之一：主持（或首位完成）国家级有资科研项目或省（部）级重点项目；首位获得省（部）级科研成果或教学成果奖二等奖；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本学科权威期刊上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 |
| C2 | 具有副高级职称和博士学位，年龄在45周岁以下，且近五年具备下列条件之一：主持（或首位完成）国家级有资科研项目，或省（部）级有资项目2项；首位获得省（部）级科研成果或教学成果奖三等奖；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本学科权威期刊上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 |
| C3 | 毕业于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取得博士毕业证、学位证，年龄在40周岁以下的博士研究生。 |

说明：

1.对于学校急缺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和博士学位的优秀人才，经学校研究可适当放宽引进条件。

2.欢迎海内外优秀人才依托我校申报国家级和山东省人才支持计划和项目，获批后将享受相应层次人才待遇。